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 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6 年 7 月 27 日召开，会议应出席委员会成员 3 人，实际出席会议 3 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关于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现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关于调整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及数量的核查意见

经审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及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已实施完成。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股份的回购价格也相应由 12.34 元/股调整为 9.78 元/股，调整后的股份数量为 1,192,884 股（最终调整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确认数据为准）。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以及《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等相关规定，调整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于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核查意见

经审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管理办法》《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本次可解除限售数量为 596,442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5916%。本次拟解除限售的 7 名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合规，个人层面考核均为良好以上，解除限售安排未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

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 年 7 月 27 日